受禄乡2023年度法治政府

建设情况报告

2023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我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根据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—2025年）》以及县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部署，创新思维、完善机制，持续推动法治政府建设，取得了积极成效。现将我乡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具体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强化党建引领，坚持党对法治建设的集中统一领导

**一是强化法治引领。**通过召开党委会、中心组学习、专题学习会等方式，第一时间组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、习近平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讲话精神、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—2025年）》，同时结合党史学习教育、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等主题活动，组织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应知应会知识测试、法律知识问答，营造全乡上下学习法律的浓厚氛围。

**二是强化组织领导。**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成立乡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，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统一部署、统一推进。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乡2023年重点工作之一，建立法治政府建设全面跟踪督办机制。

**三是强化机制创新。**落实完善领导干部学法制度，率先成立综合行政执法队，队长由乡长信宇飞担任，规范设置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，行政执法监督办公室，统一悬挂机构设置、工作人员、工作职责、执法事项、执法流程图以及网格图等告知事项，制定乡综合执法包片制度、巡查上报制度、工作例会制度，促进综合执法规范化、制度化。积极参加“行政执法大讲堂”在线学习、现场模拟执法培训，提升法律、业务素质和应急处置能力。综合行政执法队成立后，我乡基层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工作有了明显改善，像违章建筑、盗伐林木、焚烧秸秆、市场秩序、私挖乱采等涉及众多职能部门的执法工作，都由综合执行执法队管了起来，且执法工作坚持“治旧病”工作导向，以“打早打小”为主，发现在早、防范在先、处置在小，将各项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，形成“治旧病、解难题、促发展”的工作模式。各村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责任制，形成以机制牵引推动法治政府建设走深走实的工作氛围。推动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与美丽乡村建设、平安建设等中心工作相结合。

二、推进依法行政，夯实法治政府建设高质量发展基础

**一是强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。**扎实推进乡、村两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工作，按照“一厅四室”标准，投资3万元，整合现有办公资源，对乡综治中心进行升级，标准化打造群众接待大厅、网格管理室、矛盾纠纷调处室、调度指挥室和心理服务室，总面积约为100平米，在功能实施、工作运行、发挥作用上做到整齐划一。围绕“一站式服务、一揽子解决”工作思路，充分利用矛盾纠纷调处室，采用“分级诊疗”“坐堂会诊”工作模式，对于一般性矛盾纠纷，及时掌握矛盾缘由，加强包村干部和各村党支部书记对接，因地制宜、因势利导，在信访调解室、农户家中、田间地头进行调处。对于复杂矛盾纠纷，及时为当事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务，引导群众理性表达诉求，依法维护权益。在受禄学校建成禁毒宣教室，落实一村一法律顾问和法治副校长制度，探索完善一村一专职辅警，引导群众以合法途径解决问题，有效防止矛盾纠纷激化升级，为维护社会稳定起到了积极作用。

**二是强化责任落实和社会稳控。**加强重点人员稳控工作，成立化解稳控工作专班，开展“大排查大走访大化解”活动，切实抓好涉及民生问题的矛盾纠纷化解工作。2023年，全乡受理并化解各类矛盾纠纷22件67人次，社区矫正对象、易肇事肇祸精神病人、刑满释放人员等重点人员情况平稳。深化打击电信网络诈骗专项治理，强化宣传、巡查、摸排和劝返工作。开展联合执法行动，在交通整治、禁渔禁捕、打击非法采砂和聚众赌博等方面成效显著。

**三是强化法制统一和政令畅通。**严格党内规范性文件和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，落实前置审核工作规程，开展党内规范性文件集中清理工作，加强对党委文件、重大决策的合法合规性审查，避免出现不合法不合规问题，切实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和政令畅通。

三、狠抓普法宣传，筑牢干群守法遵法用法思想屏障

**一是加强法治宣传载体建设。**探索升级“线上”法治宣传新模式，用好微信公众号，用活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等普法载体，在受禄辖区学校各选聘一名优秀教师和网格员、党员、志愿者组建反诈宣传队伍，深入各村、群众家中、田间地头进行宣传反诈知识，为人民群众更好地学法、懂法提供更加广阔的平台。

**二是加强宣传对象分类教育。**加强领导干部的法治教育。突出抓好领导干部这个核心和重点，落实完善领导干部学法制度，深入组织学习宪法、行政处罚法、行政强制法等法律法规，切实提高领导干部的用法水平。组织符合条件的干部职工参加行政执法资格考试，营造浓厚的学法氛围。加强青少年学生的法治教育。组织开展青少年普法宣传活动，到受禄学校进行国家安全教育、预防青少年犯罪、扫黄打非、禁毒反诈骗等法治宣传教育活动。加强村干部的法治教育。持续落实村干部、党员、村民代表学法制度，通过召开会议等模式，组织村干部、党员、村民代表学习与农村密切相关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，在村两委干部的培训班上融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相关元素，切实增强法律意识和依法调处矛盾纠纷的能力。

四、全面从严治党，以严的作风坚决维护法治权威

**一是维护司法权威。**不断规范行政行为，落实宪法宣誓制度，组织公职人员，在依照法定程序产生后，进行宪法宣誓。通过干部职工大会、个别谈心谈话、典型通报专题会等形式督促领导班子、站所负责人、村主干依法行政，做到自觉接受人大监督，接受人民群众监督。

**二是严格作风纪律。**严格贯彻落实县委、政法委各项任务部署，不断对标对表，执行防止干预司法“三个规定”，要求干部职工对司法活动做到不过问、不干预、不插手，共同营造全县打造良好政治生态的氛围。

**三是鲜明用人导向。**坚持把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作为评价干部的重要标准，贯穿到评优评审、晋升推荐的各个环节，加强法治工作队伍的建设，并建立奖惩机制，对执法工作中徇私枉法、不作为、乱作为的干部坚决予以相应处理。

五、存在不足

综合行政执法队在实践执法过程中还存在若干突出问题。例如，基层执法人员客观上能力有限，专业素质不足，队伍中学习法律或相关专业的人员少，导致部分下放的行政权力面临接不住、用不好的困境。

六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一是坚持学习培训制度。面向全乡具有执法权限的执法从业人员有计划、有针对性地组织法律法规及专业知识培训，乡政府机关、各执法职能部门应每个月安排一次集中学习，尤其要做好从业人员上岗前的培训。积极组织执法培训机构进行管理人员培训，要按照分级管理范围，做好管理相对人和各类从业人员的法规培训。

二是落实依法行政责任制，完善执法统计报告制度。各职能部门根据各自工作实际，有针对性地制定出年度法治宣传教育计划和培训内容，认真抓好组织实施。

三是行政处罚文书档案必须按照法制办要求的统一格式填写规范，运用法律条文准确、程序合法、卷内材料排列有序、档案装订统一等。